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

(附列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未經核閱之比較資料)

地址：新北市新莊區民安路四二九巷一號

電話：(〇二) 二二〇二二二四一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損益表	5~6		-
六、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8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9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4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4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4~23		四~十五
(五) 關係人交易	-		-
(六) 質抵押資產	23		十六
(七)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23		十七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 訊	24		十八
(十一)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24~26		十九
(十二)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轉 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7、37~41		二十
2. 大陸投資資訊	27~28、42		二十
3.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 交易往來情形	28、43~44		二十
(十三)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28		二一
(十四) 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 則相關事項	29~36		二二

合併財務報表會計師核閱報告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之合併財務報表係未經會計師核閱，其附列目的僅供比較參考之用。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廖婉怡

會計師 吳恩銘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十 月 二 十 三 日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附列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未經核閱之比較資料)

單位：除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附註四)	\$ 282,223	23	\$ 275,629	22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及十六)	\$ -	-	\$ 4,803	-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附註二及五)	17,330	1	7,939	1	2120	應付票據	673	-	830	-
1120	應收票據	9,046	1	20,838	2	2140	應付帳款	174,886	14	207,248	17
1140	應收帳款—減備抵呆帳—一〇〇年56仟元後之淨額 (附註二)	330,035	27	309,599	25	2160	應付所得稅 (附註二及十三)	4,291	-	435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13,126	1	13,072	1	2170	應付費用	54,597	5	43,123	4
120X	存貨 (附註二及六)	152,032	12	139,768	11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附註二及五)	34	-	10,985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二及十三)	2,642	-	5,226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3,344	-	4,50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06,434	65	772,071	6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37,825	19	271,931	22
	長期投資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	10,569	1	10,569	1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二及七)	2,986	-	2,986	-		其他負債				
	固定資產 (附註二、八及十六)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附註二及十四)	45,266	4	39,932	3
	成 本					2820	存入保證金	1,626	-	1,262	-
1501	土 地	89,331	7	89,331	7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及十三)	25,735	2	23,748	2
1521	房屋及建築	225,142	18	232,694	19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72,627	6	64,942	5
1531	機器設備	221,442	18	239,104	19	2XXX	負債合計	321,021	26	347,442	28
1551	運輸設備	12,813	1	12,648	1		股東權益 (附註二、十一及十四)				
1561	生財器具	50,956	4	21,158	2	3110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110,000仟股；發行：72,032仟股	720,320	58	720,320	57
1631	租賃權益改良	4,716	-	4,716	-		資本公積				
15X1	成本合計	604,400	48	599,651	48	3210	股票溢價	11,558	1	11,558	1
15X8	重估增值	33,835	3	33,835	3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2,063	-	2,063	-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638,235	51	633,486	51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13,621	1	13,621	1
15X9	減：累計折舊	261,161	21	250,536	20		保留盈餘				
		377,074	30	382,950	31	3310	法定公積	85,507	7	80,126	6
1670	預付設備款	288	-	150	-	3350	未分配盈餘	67,928	5	35,033	3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77,362	30	383,100	31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153,435	12	115,159	9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附註二及十四)	2,254	-	3,381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其他資產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8,178	3	54,300	4
1820	存入保證金	1,034	-	1,032	-	343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8,092)	(1)	(4,778)	-
1830	遞延費用 (附註二、九及十六)	55,679	5	90,760	7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7,266	1	7,266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56,713	5	91,792	7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37,352	3	56,788	5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924,728	74	905,888	72
1XXX	資 產 總 計	\$ 1,245,749	100	\$ 1,253,330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245,749	100	\$ 1,253,33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十月二十三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劉定泮

經理人：劉定泮

會計主管：王陳惠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附列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未經核閱之比較資料)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碼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金額	%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	\$ 781,579	100	\$ 765,097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308	-	146	-	
4190	銷貨折讓	<u>168</u>	<u>-</u>	<u>3,818</u>	<u>1</u>	
4000	銷貨收入淨額	781,103	100	761,133	100	
5000	銷貨成本	<u>603,689</u>	<u>77</u>	<u>600,178</u>	<u>79</u>	
5910	營業毛利	<u>177,414</u>	<u>23</u>	<u>160,955</u>	<u>21</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44,722	6	44,102	6	
6200	管理費用	62,759	8	59,972	8	
6300	研發費用	<u>9,452</u>	<u>1</u>	<u>8,856</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16,933</u>	<u>15</u>	<u>112,930</u>	<u>15</u>	
6900	營業利益	<u>60,481</u>	<u>8</u>	<u>48,025</u>	<u>6</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2,740	-	1,437	-	
7110	利息收入	2,195	-	2,229	1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14	-	-	-	
7480	其他收入	<u>19,491</u>	<u>3</u>	<u>9,082</u>	<u>1</u>	
7100	合計	<u>24,440</u>	<u>3</u>	<u>12,748</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60	\$	5,748	1	\$	10,355	1
7530		683	-		82	-
7510		165	-		180	-
7650		34	-		10,979	2
7540		-	-		257	-
7880		1,504	-		1,971	-
7500		<u>8,134</u>	<u>1</u>		<u>23,824</u>	<u>3</u>
7900		76,787	10		36,949	5
8110		<u>14,279</u>	<u>2</u>		<u>9,328</u>	<u>1</u>
9600		<u>\$ 62,508</u>	<u>8</u>		<u>\$ 27,621</u>	<u>4</u>
	每股盈餘 (附註十二)					
9750		<u>\$ 1.07</u>	<u>\$ 0.87</u>		<u>\$ 0.51</u>	<u>\$ 0.38</u>
9850		<u>\$ 1.06</u>	<u>\$ 0.86</u>		<u>\$ 0.51</u>	<u>\$ 0.3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十月二十三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劉定泮

經理人：劉定泮

會計主管：王陳惠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附列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未經核閱之比較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 前三季	一〇〇年 前三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純益	\$ 62,508	\$ 27,621
折舊	24,463	26,459
攤銷	38,832	36,404
存貨跌價回升	(604)	-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2,740)	(1,437)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34	10,979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14)	257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683	82
遞延所得稅	2,676	1,727
應計退休金負債	2,265	1,992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4,274	8,79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3,847)	-
應收票據	4,729	(3,200)
應收帳款	30,941	43,156
其他金融資產	(1,847)	(4,398)
存貨	(30,002)	(35,538)
其他流動資產	347	(851)
應付票據	(10)	(281)
應付帳款	(20,244)	(13,039)
應付所得稅	15	(5,702)
應付費用	(3,418)	(1,210)
其他流動負債	(103)	(83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8,938</u>	<u>90,97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32,099)	(1,014)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1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前三季	一〇〇年 前三季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 2)	\$ 13
遞延費用增加	(3,012)	(47,88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5,113)	(48,88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4,805)	-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363	(897)
發放現金股利	(50,422)	(43,21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4,864)	(44,116)
匯率影響數	(6,141)	3,647
現金淨增加	22,820	1,624
期初現金餘額	259,403	274,005
期末現金餘額	\$ 282,223	\$ 275,629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174	\$ 179
支付所得稅	\$ 11,539	\$ 14,404
支付部分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購置固定資產	\$ 32,725	\$ 1,640
應付設備款淨變動	(626)	(626)
	\$ 32,099	\$ 1,01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十月二十三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劉定泮

經理人：劉定泮

會計主管：王陳惠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附列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未經核閱之比較資料)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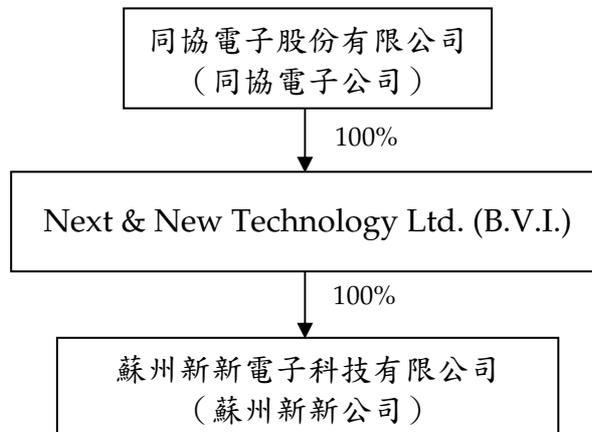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設立於六十一年十二月，主要從事於沖壓電子零件、電腦週邊零件、小家電、小五金及模具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母公司股票自八十九年九月二十八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B.V.I.) 於八十八年設立，為一控股公司。

蘇州新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於八十八年設立，主要從事沖壓電子零件、電腦週邊設備零件及小家電之產銷。

母子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九月底員工人數合計分別為 346 人及 342 人。

一〇一年九月底母公司與子公司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所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

母公司直接或透過子公司對其轉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者，其財務報表予以合併，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之交易及其餘額，均予以銷除。

本合併財務報表包括同協電子公司、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B.V.I.)及蘇州新新公司之帳目。

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係以美金或人民幣編製，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先將資產及負債科目依期末匯率、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及損益科目按該期間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二) 外幣交易事項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係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以新台幣收付結清時，因適用不同匯率所產生之損失或利益，列為收付結清期間之損益。外幣資產及負債之期末餘額，再按期末之即期匯率予以換算調整，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處理如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其他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則列為當期損益。

(三)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對於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所得稅、遞延費用攤銷、退休金以及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

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係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母子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金融資產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遠期外匯合約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係未上市（櫃）股票，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就其減損部分認列為當期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七)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以前，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母子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

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母子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整。

(八)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加權平均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銷貨成本包括已售存貨之成本、未分攤製造費用、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市價回升）等。

(九)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按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零星更換及維護修理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固定資產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五至三十五年；機器設備，三至十五年；運輸設備，四至五年；生財器具，三至十五年；租賃權益改良，二至九年。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相關成本、重估增值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及損失。

倘固定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十) 遞延費用

主要係土地使用權、模具及電腦軟體等，土地使用權按五十年平均攤銷，模具等依其性質按二至十年平均攤銷。

倘遞延費用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遞延費用相關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遞延費用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十一)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十五年攤銷，前期服務成本及退休金損益則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二)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以前年度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因研究發展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列為當期之所得稅。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

(十三) 收入之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風險並未移轉，是以母子公司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母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係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母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母子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

四、現金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核閱)
零用金	\$ 147	\$ 551
支票及活期存款	149,268	105,909
定期存款—一年利率一〇一年 0.50-2.40%；一〇〇年 0.30-1.35%	<u>132,808</u>	<u>169,169</u>
	<u>\$282,223</u>	<u>\$275,629</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母子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核閱)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13,120	\$ 7,788
遠期外匯合約	2,442	151
上市股票	<u>1,768</u>	<u>-</u>
	<u>\$ 17,330</u>	<u>\$ 7,939</u>
<u>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u>\$ 34</u>	<u>\$ 10,985</u>

母子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從事遠期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母子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九月底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2012.10.29-2013.03.13	USD 6,100/NTD 181,196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2012.10.01-2013.03.26	USD 870/RMB 5,545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日圓	2012.10.11-2012.12.13	NTD3,724/JPY 9,928
<u>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2011.10.31-2012.03.16	USD 6,800/NTD 196,351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2011.10.27-2012.03.28	USD 520/RMB 3,319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日圓	2011.11.17-2011.12.07	NTD2,641/JPY 7,000

母子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產生之淨(損)益分別為 4,364 仟元及 (8,028) 仟元。

六、存 貨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核閱)
原 料	\$ 26,255	\$ 29,577
在 製 品	77,916	43,240
製 成 品	42,071	52,421
商 品	<u>5,790</u>	<u>14,530</u>
	<u>\$152,032</u>	<u>\$139,768</u>

一〇一年前三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為 603,689 仟元，其中包括存貨盤盈 25 仟元；一〇〇年前三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為 600,178 仟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261 仟元及存貨盤損 293 仟元。

七、長期投資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核閱)	
	帳列金額	持股%	帳列金額	持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普通股				
同俊塑膠工業股份有 限公司	\$ 1,500	12.5	\$ 1,500	12.5
同傑工業股份有限公 司	<u>1,486</u>	19.0	<u>1,486</u>	19.0
	<u>\$ 2,986</u>		<u>\$ 2,986</u>	

母公司所持有之同俊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同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八、固定資產

	一〇一年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月三十日 (未經核閱)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68,178	\$ 58,911
機器設備	158,134	160,769
運輸設備	10,334	11,092
生財器具	20,388	15,775
租賃權益改良	<u>4,127</u>	<u>3,989</u>
	<u>\$261,161</u>	<u>\$250,536</u>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固定資產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24,463 仟元及 26,459 仟元。

九、遞延費用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核閱)
模 具	\$ 29,272	\$ 62,310
土地使用權	24,076	25,607
電腦軟體	1,311	929
其 他	<u>1,020</u>	<u>1,914</u>
	<u>\$ 55,679</u>	<u>\$ 90,760</u>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遞延費用之攤銷費用分別為 38,832 仟元及 36,404 仟元。

十、短期借款

係擔保借款，一〇〇年九月底年利率為 6.06%。

十一、股東權益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底止，母公司章程規定，資本總額定為 1,100,000 仟元，分為 11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總額保留 50,000 仟元，計 5,000 仟股供發行員工認購憑證。截至一〇一年九月底止，母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720,320 仟元。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母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回轉特別公積後，如尚有盈餘再分派如下：

- (一) 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十，
- (二)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三，
- (三) 前項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並提股東會通過。

有關盈餘之分派於翌年股東常會時決議，並於決議之年度入帳。

母公司產業生命週期正處於穩定成長的階段，故股利分派時為考量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就當年度所分配股利百分之十以上發放現金股利。

母公司一〇一年前三季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過去經驗，以未來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純益（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扣除百分之十法定公積後之10%及3%計算。

母公司一〇〇年前三季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過去經驗，以未來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純益（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扣除百分之十法定公積後之10%及3%計算。

上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計數，若與股東會決議發放之金額不同，則將其差異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認列為次年度費用。

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法定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母公司若分配屬於八十六年度（含）以前未分配盈餘時，股東將不獲配股東可扣抵稅額。若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母公司董事常會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通過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暨母公司股東常會於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通過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分別列示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法定公積	\$ 5,381	\$ 5,622		
現金股利	50,422	43,219	\$ 0.7	\$ 0.6

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股東會決議配發一〇〇年度員工現金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 4,843 仟元及 1,453 仟元；前述決議配發金額與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九年度員工現金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 5,060 仟元及 1,518 仟元；前述決議配發金額與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母公司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派情形暨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二、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u>一〇一年前三季</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當期純益	\$ 76,787	\$ 62,508	72,032	<u>\$ 1.07</u>	<u>\$ 0.87</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584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當期純益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 76,787</u>	<u>\$ 62,508</u>	<u>72,616</u>	<u>\$ 1.06</u>	<u>\$ 0.86</u>
<u>一〇〇年前三季 (未經 核閱)</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當期純益	\$ 36,949	\$ 27,621	72,032	<u>\$ 0.51</u>	<u>\$ 0.38</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441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當期純益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 36,949</u>	<u>\$ 27,621</u>	<u>72,473</u>	<u>\$ 0.51</u>	<u>\$ 0.38</u>

母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 (九六) 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

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將其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於考慮除權除息後之股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三、所得稅

(一) 母子公司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與當期應負擔所得稅調節如下：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未經核閱)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15,845	\$ 8,627
所得稅影響數之增減		
免稅所得	(670)	(231)
永久性差異	(137)	(223)
暫時性差異	(2,676)	(1,391)
投資抵減	(1,261)	(1,187)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	738
應負擔所得稅	<u>\$ 11,101</u>	<u>\$ 6,333</u>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九月底應付所得稅係分別減除當期相關預付所得稅後之淨額。

子公司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B.V.I.)依法免納所得稅。

(二) 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未經核閱)
應負擔所得稅	\$ 11,101	\$ 6,33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502	1,268
遞延所得稅	<u>2,676</u>	<u>1,727</u>
所得稅費用	<u>\$ 14,279</u>	<u>\$ 9,328</u>

母公司依據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發布之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一日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增投資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第五條規定增資擴展生產沖壓電子零件及電腦週邊零件之投資計劃，可享受五年免稅，免稅期間為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免稅金額

係依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計算要點計算。

(三)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包括：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核閱)
流動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 767	(\$ 215)
存貨跌價損失	170	325
遞延未實現利益	3	9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利益）	(393)	1,853
備抵呆帳損失	<u>-</u>	<u>14</u>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u>\$ 547</u>	<u>\$ 1,986</u>
非流動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 31,600)	(\$ 29,083)
退休金超限	5,864	5,333
遞延未實現利益	<u>1</u>	<u>2</u>
淨遞延所得稅負債	<u>(\$ 25,735)</u>	<u>(\$ 23,748)</u>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核閱)
母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728</u>	<u>\$ 1,049</u>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13.57%及14.19%。

(五)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母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九月底未分配盈餘中屬八十六年度（含）以前者皆為34仟元。

母公司截至九十八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四、退休金

母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認列之相關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882仟元及1,752仟元；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九月底因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為427仟元及401仟元。

母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員工服務年資及退休時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母公司之職工退休金係每月按薪資總額百分之五提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專戶。母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按精算結果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931仟元及4,657仟元；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九月底退休基金餘額分別為30,593仟元及27,604仟元。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九月底因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為44,839仟元及39,531仟元。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B.V.I.) 尚無員工且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蘇州新新公司之職工退休辦法係確定提撥制，一〇〇年八月起依照該地方政府規定標準工資之一定百分比計提，一〇一年前三季認列退休金成本為1,289仟元；一〇〇年前三季業已於九十三年底依規定提足相關負債，故未提列退休金成本。

十五、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〇一	一〇〇	季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60,276	\$ 63,458	\$ 123,734
勞健保費用	3,405	2,734	6,139
退休金費用	4,182	3,920	8,102
其他用人費用	<u>1,145</u>	<u>799</u>	<u>1,944</u>
	<u>\$ 69,008</u>	<u>\$ 70,911</u>	<u>\$ 139,919</u>
折舊費用	<u>\$ 19,174</u>	<u>\$ 5,289</u>	<u>\$ 24,463</u>
攤銷費用	<u>\$ 38,373</u>	<u>\$ 459</u>	<u>\$ 38,832</u>

	一〇〇年前三季 (未經核閱)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53,361	\$ 55,579	\$ 108,940
勞健保費用	3,147	2,618	5,765
退休金費用	3,151	3,258	6,409
其他用人費用	<u>1,036</u>	<u>739</u>	<u>1,775</u>
	<u>\$ 60,695</u>	<u>\$ 62,194</u>	<u>\$ 122,889</u>
折舊費用	<u>\$ 19,844</u>	<u>\$ 6,615</u>	<u>\$ 26,459</u>
攤銷費用	<u>\$ 35,782</u>	<u>\$ 622</u>	<u>\$ 36,404</u>

十六、質抵押資產

下列資產已作為銀行借款及發行短期票券額度之擔保品：

	一〇一一年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月三十日
	(未經核閱)	(未經核閱)
固定資產淨額	<u>\$239,799</u>	<u>\$252,183</u>
土地使用權 (帳列遞延費用)	<u>24,076</u>	<u>25,607</u>
	<u>\$263,875</u>	<u>\$277,790</u>

母子公司截至一〇一一年九月底止，尚未動用之短期融資額度計美金 700 仟元、新台幣 180,000 仟元及人民幣 30,000 仟元。

十七、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截至一〇一一年九月底止，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 (一) 母公司承租新莊市民安段土地，租期五年 (自一〇〇年五月一日起，至一〇五年四月三十日止)，一〇〇年五月起每月租金 95 仟元。
- (二) 母公司為子公司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之開立信用狀額度背書保證計 100,000 仟元。

十八、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未經核閱)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1,786	29.325	\$ 345,616	\$ 8,795	30.5250	\$ 268,480
日圓	3,524	0.378	1,332	224	0.3988	89
人民幣	25,677	4.6247	118,749	30,557	4.7714	145,800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	-	99	30.5250	3,02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624	29.325	47,620	2,773	30.5250	84,653
日圓	6,809	0.378	2,574	3,503	0.3988	1,397
人民幣	9,702	4.6247	44,869	15,943	4.7714	76,071

十九、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核閱)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現金	\$ 282,223	\$ 282,223	\$ 275,629	\$ 275,62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4,888	14,888	7,788	7,788
應收票據	9,046	9,046	20,838	20,838
應收帳款—淨額	330,035	330,035	309,599	309,599
其他金融資產	13,126	13,126	13,072	13,07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86	2,986	2,986	2,986
存出保證金	1,034	1,034	1,032	1,032
<u>負債</u>				
短期借款	-	-	4,803	4,803
應付票據	673	673	830	830
應付帳款	174,886	174,886	207,248	207,248
應付所得稅	4,291	4,291	435	435
應付費用	54,597	54,597	43,123	43,123
應計退休金負債	45,266	45,266	39,932	39,932
存入保證金	1,626	1,626	1,262	1,262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未經核閱)				
<u>衍生性商品依交易對方所屬地區分類〔資產(負債)〕</u>				
本 國				
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2,333	\$ 2,333	\$ 132	\$ 132
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21)	(21)	(10,901)	(10,901)
非 本 國				
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109	109	19	19
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13)	(13)	(84)	(84)

(二) 母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除 2.3.及 4.所列示外之金融商品。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除衍生性商品外之金融商品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衍生性商品係以路透社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
4. 存出及存入保證金因其未來收付之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以帳面價值為估計公平價值之基礎。

(三) 母子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核閱)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核閱)
<u>資 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4,888	\$ 7,788	\$ 2,442	\$ 151
<u>負 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	34	10,985

(四) 母子公司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額分別為 2,410 仟元及 (10,829) 仟元。

(五)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價格風險

母子公司投資之上市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其市場風險在於交易價格之波動。另母子公司從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即在規避外幣債權債務之匯率風險，因是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外幣債權債務匯率變動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母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母子公司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母子公司所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最大信用暴險金額，皆與其帳面價值相同。

3. 流動性風險

母公司投資之基金及上市股票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母公司投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另母子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即在規避外幣債權債

務之匯率變動風險，因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母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應無籌資風險，又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二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五。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五及十九。

(二)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三)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七。

二一、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台灣沖壓事業部門、台灣產品事業部門、大陸沖壓事業部門及其他部門。

台灣沖壓事業部門：提供沖壓電子零件、電腦週邊零件及模具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台灣產品事業部門：提供小家電、發光車包、車用發光牌、LED 燈管及冷光片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大陸沖壓事業部門：提供沖壓電子零件、電腦週邊設備零件及小家電之產銷。

其他部門：非屬沖壓事業部門及產品事業部門之其他經營活動。

項 目	一 〇 一 年 前					三 季	
	台灣沖壓事業部門	台灣產品事業部門	大陸沖壓事業部門	其 他 部 門	銷除部門間收入、損益及資產	未 分 配 金 額	合 計
來自企業外客戶之收入	\$ 527,389	\$ 50,412	\$ 203,302	\$ -	\$ -	\$ -	\$ 781,103
部門間收入	\$ -	\$ 14	\$ -	\$ -	(\$ 14)	\$ -	\$ -
部門損益	\$ 87,601	(\$ 1,577)	\$ 13,061	(\$ 22,298)	\$ -	\$ -	\$ 76,787
部門資產	\$ 410,924	\$ 51,840	\$ 326,886	\$ 130,726	(\$ 5,268)	\$ 330,641	\$1,245,749

項 目	一 〇 一 年 前 三 季					(未 經 核 閱)	
	台灣沖壓事業部門	台灣產品事業部門	大陸沖壓事業部門	其 他 部 門	銷除部門間收入、損益及資產	未 分 配 金 額	合 計
來自企業外客戶之收入	\$ 499,308	\$ 56,428	\$ 205,397	\$ -	\$ -	\$ -	\$ 761,133
部門間收入	\$ -	\$ 11	\$ -	\$ -	(\$ 11)	\$ -	\$ -
部門損益	\$ 43,090	\$ 253	\$ 13,654	(\$ 20,048)	\$ -	\$ -	\$ 36,949
部門資產	\$ 349,147	\$ 60,742	\$ 379,232	\$ 131,010	(\$ 4,678)	\$ 337,877	\$1,253,330

二二、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母子公司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九九○○○四九四三號函令之規定，於一〇一年前三季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情形如下：

- (一) 依據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母子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劉定泮總經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1. 評估階段：（98 年 10 月 1 日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		
(1) 成立專案小組	財務部/稽核室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財務部/稽核室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財務部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財務部	已完成
(5) 完成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財務部/稽核室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財務部/資訊部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財務部/稽核室	已完成
2. 準備階段：（100 年 12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		
(1)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財務部	已完成
(2) 決定所選用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財務部	已完成
3. 實施階段：（101 年 3 月 1 日至 102 年 3 月 31 日）		
(1)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財務部	已完成
(2) 完成編製 IFRSs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財務部	進度正常
(3)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財務部/稽核室 /資訊部	已完成

(二) 母子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母子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母子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1. 員工福利

母子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2. 認定成本

母子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對部分土地選擇以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該日之認定成本，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以及無形資產係依 IFRSs 採成本模式衡量，並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3. 累積換算差異數

母子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會計政策差異

母子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會 計 議 題	差 異 說 明
投資性不動產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營業上供出租用途之不動產係帳列固定資產。轉換至 IFRSs 後，為賺取租金收入或資產增值或兩者兼具，而由所有者所持有之不動產，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因此重分類前述目的持有之不動產至投資性不動產。

(接次頁)

(承前頁)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遞延費用之分類	轉換至 IFRSs 後，原帳列其他資產項下之模具，應依其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使用權之分類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土地使用權係帳列遞延費用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土地使用權係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之適用範圍，應予單獨列為預付租賃款。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土地增值稅準備	依現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土地因重估增值所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應列為長期負債。轉換至 IFRSs 後，選擇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使用土地重估後帳面金額作為認定成本者，相關土地增值稅準備應重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
最低退休金負債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最低退休金負債是在資產負債表上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如果帳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低於此下限金額，則應將不足部分補列；轉換至 IFRSs 後，無最低退休金負債之規定。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 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接次頁)

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遞延所得稅資產迴轉，同時增加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金額為 5,480 仟元。

- (2) 原帳列其他資產項下之遞延費用，於轉換為 IFRSs 後依其性質重分類：其中模具等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為 66,229 仟元；電腦軟體重分類至無形資產，金額為 820 仟元；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預付租賃款，金額為 25,465 仟元。
- (3) 原帳列固定資產項下之出租不動產，於轉換至 IFRSs 後應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金額 3,521 仟元
- (4) A. 母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後之退休福利義務，較依照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所應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17,936 仟元，故調減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遞延退休金成本 2,254 仟元、認列退休金成本淨損失 8,092 仟元，保留盈餘因而減少 28,282 仟元。
B. 上述因補認退休福利義務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 4,808 仟元，保留盈餘因而增加 4,808 仟元。
- (5) 原帳列股東權益其他項目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金額為 7,266 仟元。
- (6) 原帳列土地增值稅準備，於轉換為 IFRSs 後依其性質重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金額為 10,569 仟元。
- (7) 母子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金額為 53,623 仟元。

2.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單位：仟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項 目	金 額	轉 換 至 國 際 財 務 報 導 準 則 之 影 響		國 際 財 務 報 導 準 則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 達 差 異			
流動資產	\$ 806,434	\$ -	(\$ 547)	\$ 805,887	流動資產	(1)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2,986	-	-	2,986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固定資產	377,362	-	26,936	404,29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
	-	-	3,356	3,356	投資性不動產	(3)
其他資產	-	-	1,311	1,311	無形資產	(2)
	-	-	24,076	24,076	預付租賃款	(2)
	58,967	2,300	(49,660)	11,607	其他資產	(1)(2)(4)
資產總計	<u>\$ 1,245,749</u>	<u>\$ 2,300</u>	<u>\$ 5,472</u>	<u>\$ 1,253,521</u>		
流動負債	\$ 237,825	\$ -	\$ -	\$ 237,825	流動負債	
土地增值稅準備	10,569	-	(10,569)	-		(6)
其他負債	72,627	16,441	16,041	105,109	其他負債	(1)(4)(6)
負債合計	321,021	16,441	5,472	342,934	負債合計	
普通股股本	720,320	-	-	720,320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13,621	-	-	13,621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153,435	38,656	-	192,091	保留盈餘	(4)(5)(7)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7,352	(52,797)	-	(15,445)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4)(5)(7)
股東權益合計	924,728	(14,141)	-	910,587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1,245,749</u>	<u>\$ 2,300</u>	<u>\$ 5,472</u>	<u>\$ 1,253,521</u>	負債及權益總計	

(1) A.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於轉換至 IFRSs 後應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金額為 547 仟元。

B. 轉換至 IFRSs 後，若對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不具有法定抵銷權，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在 IFRSs 下無法互抵表達，故將先前於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已互抵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遞延所得稅資產迴轉，同時增加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金額為 5,472 仟元。

(2) 原帳列其他資產項下之遞延費用，於轉換為 IFRSs 後依其性質重分類：其中模具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為 30,292 仟元；電腦軟體者重分類為無形資產，金額為 1,311 仟元；土地使用權重分類為預付租賃款，金額為 24,076 仟元。

(3) 原帳列固定資產項下之出租不動產，於轉換至 IFRSs 後應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金額 3,356 仟元

(4) A. 母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後之退休福利義務，較依照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所應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16,441 仟元，故調減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遞延退休金成本 2,254 仟元、認列退休金成本淨

損失 8,092 仟元，並補認退休福利義務 26,787 仟元，保留盈餘因而減少 26,787 仟元，其中(443)仟元係為精算損益，分攤所得稅後之金額為(368)仟元，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

B. 上述因補認退休福利義務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 4,554 仟元，保留盈餘因而增加 4,554 仟元。

(5) 原帳列股東權益其他項目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金額為 7,266 仟元。

(6) 原帳列土地增值稅準備，於轉換為 IFRSs 後依其性質重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金額為 10,569 仟元。

(7) 母子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金額為 53,623 仟元。一〇一年九月底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445 仟元，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 一〇一年前三季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金額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金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營業收入淨額	\$ 781,103	\$ -	\$ -	\$ 781,103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603,689)	-	-	(603,689)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177,414	-	-	177,414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116,933)	1,938	-	(114,995)	營業費用 (1)
營業利益	60,481	1,938	-	62,419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16,306	-	-	16,30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稅前利益	76,787	1,938	-	78,725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14,279)	(329)	-	(14,608)	所得稅費用 (2)
稅後淨利	\$ 62,508	\$ 1,609	\$ -	\$ 64,117	合併總淨利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5,44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 (稅後淨額)				(368)	當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當期綜合損益總額				\$ 48,304	當期綜合損益總額

(1) 退休福利義務依 IFRSs 規定認列，調減員工福利費用 1,938 仟元。

(2) 因調減員工福利費用而使相關所得稅費用增加 329 仟元。

4.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一〇一〇〇一二八六五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及未實現重估增值，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

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母子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53,623 仟元及未實現重估增值 7,266 仟元，合計 60,889 仟元，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將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37,415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四) 母子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認可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母子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註三)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0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應收關係人 款項	\$ 140,000	\$ 70,000 (註四)	2%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	\$ -	營業週轉	\$ -	-	\$ -	\$ 369,891 (註一)	\$ 369,891 (註一)
1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蘇州新新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40,000	70,000 (註五)	-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	-	營業週轉	-	-	-	168,102 (註二)	168,102 (註二)

註一：係以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二：係以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股權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三：本期最高餘額及期末餘額係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註四：實際動支金額為 0 仟元。

註五：實際動支金額為 0 仟元。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註二)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註三)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一)
		公司名稱	關係						
0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子公司	\$ 462,364	\$ 100,000	\$ 100,000	\$ 35,103	10.81%	\$ 924,728

註一：母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淨值之百分之百，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前述額度之百分之五十。

註二：由母公司提供固定資產作為擔保。

註三：係依母公司之帳載數計算。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註二)	持股比例 (%)	市價／股權淨值 (註一)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基金受益憑證							
	宏利中國離岸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00,000	\$ 5,038	-	\$ 5,000	—
	復華全球短期收益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63,736	5,020	-	5,020	—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02,115	3,100	-	3,100	—
	股票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000	843	-	898	—
	長虹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2,000	955	-	870	—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000	420,254 (註三)	100.0	420,254 (註三)	(註五)
	同俊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00	1,500 (註四)	12.5	3,787 (註四)	—
	同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3,900	1,486 (註四)	19.0	1,378 (註四)	—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股票							
	蘇州新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02,713 (註三) (10,323 仟美元)	100.0	302,713 (註三) (10,323 仟美元)	(註五)

註一：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之市價係按一〇一年九月底之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上市公司股票市價係按一〇一年九月底之收盤價計算。

註二：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未依市價調整之原始投資金額。

註三：係按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及持股比例計算。

註四：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及持股比例計算。

註五：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部沖銷。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期		未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金額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受益憑證														
	匯豐富泰2號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1,094,338	\$ 16,000	7,134,486	\$ 104,600	8,228,824	\$ 120,637	\$ 120,600	\$ 37	-	\$ -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	-	7,087,646	108,500	6,885,531	105,438	105,400	38	202,115	3,100	

註：係未依市價調整之原始投資金額。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利益	本期認列 投資利益(註)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股數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控股公司	\$ 196,191	\$ 196,191	50,000	100	\$ 420,254	\$ 8,853	\$ 8,853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蘇州新新電子科技有限公 司	大陸江蘇省昆 山市	生產沖壓零件及小家 電組裝等	196,191 (6,010 仟美元)	196,191 (6,010 仟美元)	-	100	302,713 (10,323 仟美元)	9,335 (314 仟美元)	9,335 (314 仟美元)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利益(註一及三)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一及三)	截至本期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蘇州新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沖壓零件及小家電組裝等	\$ 196,191 (6,01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196,191 (6,010 仟美元)	\$ -	\$ -	\$ 196,191 (6,010 仟美元)	100%	\$ 9,335 (314 仟美元)	\$ 302,713 (10,323 仟美元)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二)
\$196,191 (6,010 仟美元)	\$196,191 (6,010 仟美元)	\$554,837

註一：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依據投審會 97.08.22「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計算。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業已全數沖銷。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及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未經核閱）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編 號 (註一)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四)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註三)	
一〇一年 前三季	0	同協電子公司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B.V.I.)	1	應付關係人款項	\$ 5,244	-	-
			蘇州新新公司	1	遞延貸項－流動	10	-	-
	1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B.V.I.)	同協電子公司	2	遞延貸項－非流動	7	-	-
			蘇州新新公司	3	遞延貸項－非流動	8	-	-
	2	蘇州新新公司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B.V.I.)	2	已實現處分固定資產淨益	5	-	-
				同協電子公司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5,244	-
			同協電子公司	3	存 貨	10	-	-
				3	應付關係人款項	5,244	-	-
				3	應收股利	54,566	-	4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5,244	-	-
一〇〇年 前三季	0	同協電子公司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B.V.I.)	1	應付股利	54,566	-	4
			蘇州新新公司	2	應付股利	54,566	-	4
	1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B.V.I.)	同協電子公司	2	機器設備	397	-	-
			蘇州新新公司	2	累計折舊	382	-	-
	1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B.V.I.)	同協電子公司	2	銷貨成本	5	-	-
				1	應付關係人款項	4,610	-	-
				1	遞延貸項－流動	46	-	-
				1	利息收入	100	-	-
				1	遞延貸項－流動	7	-	-
				1	遞延貸項－非流動	14	-	-
2				已實現處分固定資產淨益	6	-	-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4,610	-	-	
			2	遞延費用	15	-	-	
			2	存 貨	31	-	-	
			2	利息費用	100	-	-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度	編 號 (註一)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註三)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四)	
	2	蘇州新新公司	蘇州新新公司	3	應付關係人款項	\$ 4,610	-	-
					遞延借項—非流動	8	-	-
					遞延貸項—非流動	2	-	-
					未實現銷貨損失	17	-	-
					應收股利	75,202	-	6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B.V.I.)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4,610	-	-
					應付股利	75,202	-	6
					遞延費用	6	-	-
					銷貨成本	17	-	-
			同協電子公司	2	機器設備	67	-	-
					累計折舊	46	-	-
					銷貨成本	6	-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編號如下：

1. 母公司為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其編號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與關係人之進銷貨交易條件係按雙方議定。

註四：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